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的書面質詢

就立法會透過 2019 年 8 月 14 日第 1057/E749/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9 年 8 月 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8 月 1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經徵詢海關的意見，本辦公室現回覆如下：

澳門特區政府在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管理區預留了一幅物流設施用地計劃設置大型物流設施。2018 年 6 月，行政長官授權海關籌備物流設施工作，原計劃去年底至今年初進行公開招標，然而工務部門於去年 10 月提出有關物流用地規劃條件需按照《城市規劃法》執行，現時工務部門正就該項目涉及的土地規劃、倉庫限高等問題作進一步研究。所以，必須等待有關規劃落實，完成後海關會盡快開展招標程序。此外，根據項目規劃，海關將要求獲判給的投資者分階段開發物流設施，在永久物流設施落成啟用前，先行興建一個臨時物流設施並投入使用，以回應業界對設施的迫切需求。

政府計劃透過公開招標將物流設施項目判給私人公司經營，而經營方式目前構想將會採用國際通行的 DBOT（即“設計、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海關將要求獲判給的投資者健全物流設施的營運管理架構，配置所需的營運設備，提供優質的貨物轉運、倉儲等物流服務。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代主任

何浩瀚

2019 年 9 月 11 日